

泽州县水务局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46
十二、其他说明.....	46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46
（二）其他.....	4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7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一）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定全县水利发展规划，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组织编制县确定的重要河流、水库的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负责全县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

（三）负责全县水资源保护工作。

（四）负责防治水旱灾害，承担县防汛抗旱指挥部的具体工作。

（五）负责全县节约用水工作。

（六）负责全县水文工作。

（七）指导全县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指导全县河流及河口、河岸滩涂的治理和开发。

（八）负责防治水土流失。

（九）指导农村水利工作。

（十）负责贯彻执行水利法律、法规、规章草案及全县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负责水利行政许可工作。

（十一）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

（十二）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机构设置情况如下：

（一）办公室

（二）规划建设股

（三）水利水电股

（四）水保水资源股

（五）河湖管理股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5030.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27.77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61	248.6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3.91	83.9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5048.86	4733.82	315.03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1.76	91.7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58.10	本年支出合计	5473.14	5158.10	315.03
上年结转	315.03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5473.14	支出总计	5473.14	5158.10	315.03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158.10	5030.33	127.77				315.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61	248.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61	248.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52	81.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39	111.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70	5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91	83.9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48	5.4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48	5.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43	78.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93	28.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32	16.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9	20.8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29	12.29					
213	农林水支出	4733.82	4606.05	127.77				315.03
21303	水利	4606.05	4606.05					196.94
2130301	行政运行	908.97	908.97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5	3.35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98.00	98.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0.95	30.9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68.00	168.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0.00	50.00					0.25
2130314	防汛	58.00	58.00					12.24
2130316	农村水利	2153.00	2153.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19.45
2130335	农村供水	747.00	747.00					15.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88.78	388.78					5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27.77		127.77				118.10
2137201	移民补助	127.77		127.77				47.48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7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76	91.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76	91.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76	91.76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473.14	1333.25	4139.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61	248.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61	248.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52	81.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39	111.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70	5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91	83.9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48	5.4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48	5.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43	78.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93	28.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32	16.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9	20.8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29	12.29	
213	农林水支出	5048.86	908.97	4139.88
21303	水利	4802.99	908.97	3894.02
2130301	行政运行	908.97	908.97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5		3.35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98.00		98.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0.95		30.9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68.00		168.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0.25		50.25
2130314	防汛	70.24		70.24
2130316	农村水利	2153.00		2153.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19.45		119.45
2130335	农村供水	762.00		762.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38.78		438.78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45.87		245.87
2137201	移民补助	175.25		175.25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70.62		7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76	91.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76	91.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76	91.76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030.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27.77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61	248.6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3.91	83.9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5048.86	4802.99	245.87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1.76	91.7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58.10	本年支出合计	5473.14	5227.27	245.87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315.03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6.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18.1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5473.14	支出总计	5473.14	5227.27	245.87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030.33	1333.25	3697.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61	248.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61	248.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52	81.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39	111.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70	5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91	83.9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48	5.4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48	5.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43	78.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93	28.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32	16.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9	20.8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29	12.29	
213	农林水支出	4606.05	908.97	3697.08
21303	水利	4606.05	908.97	3697.08
2130301	行政运行	908.97	908.97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5		3.35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98.00		98.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0.95		30.9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68.00		168.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0.00		50.00
2130314	防汛	58.00		58.00
2130316	农村水利	2153.00		2153.00
2130335	农村供水	747.00		747.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88.78		388.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76	91.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76	91.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76	91.76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33.25	1281.74	51.51
工资福利支出		1184.05	1184.05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485.20	485.20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60.05	60.05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4.02	214.02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98.19	98.1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11.39	111.39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5.70	55.7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5.25	45.2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0.89	20.8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60	1.60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91.76	91.76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51		51.51
办公费	办公经费	23.00		23.0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3.00		3.00
会议费	会议费	1.00		1.0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6.79		6.79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6.72		6.7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		9.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69	97.69	
退休费	离退休费	86.88	86.88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69	10.69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2	0.12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7.77
110	转移性收入	127.77
11004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127.77
1100409	农林水	127.77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7.77		127.77
213	农林水支出	127.77		127.77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27.77		127.77
2137201	移民补助	127.77		127.77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水务局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水务局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0	3.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合计	3.00	3.0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51.51	51.51		
泽州县水务局	51.51	51.51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泽州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水务局	3824.85	3697.08	127.77			
农村集中供水高水价补贴(三保)	180.00	180.00				
晋财农【2025】119号--水旱灾害防御补助(下市县)	12.00	12.00				
晋财农【2025】119号--年度新增恢复300万亩水浇地灌区骨干工程建设(下市县)	2143.00	2143.00				
晋财农【2025】119号--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建设	85.00	85.00				
晋财农【2025】113号--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136.00	136.00				
晋财农【2025】113号--山洪灾害防治项目(下市县)	8.00	8.00				
晋财农【2025】113号--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下市县)	20.00	20.00				
晋财农【2025】113号--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	132.00	132.00				
晋财农【2025】112号--2026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移民补助)提前批	127.77		127.77			
晋财农【2025】3号--市级巡河员经费	19.08	19.08				
晋市财农【2025】66号--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430.00	430.00				
晋市财农【2025】66号--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32.00	32.00				
河长制经费	20.00	20.00				
巡河员经费	43.20	43.20				
水质检测经费	50.00	50.00				
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100.00	100.00				
防汛物资补充	60.00	60.00				
黄河流域小水电清理整改综合评估报告	10.00	10.00				
遗属补助	1.85	1.85				
水资源管理费、政府统一服务(企业承诺制)	50.00	50.00				
驻村工作队经费	1.50	1.50				
淤地坝看养护经费	4.50	4.50				
小水库管理人员工资	98.00	98.00				
丹河湿地公园(一期)工程河道管护费	30.95	30.95				
水旱灾害防御费	30.00	30.0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泽州县水务局	315.04	196.94	118.10	
泽州县水务局	315.04	196.94	118.10	
晋财农〔2024〕122号高都镇任庄村、北街村李庄自然村煤层气入户工程	119.45	119.45		
晋财农〔2024〕124号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复核	0.25	0.25		
晋财农〔2024〕123号岸则村、尹西村美丽乡村建设工程	70.62		70.62	
晋财农〔2024〕123号直补资金发放、北尹寨村美丽乡村建设工程	47.48		47.48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工程（水质提升）	15.00	15.00		
泽州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50.00	50.00		
泽州县丹河湿地公园（一期）护岸修复工程	12.24	1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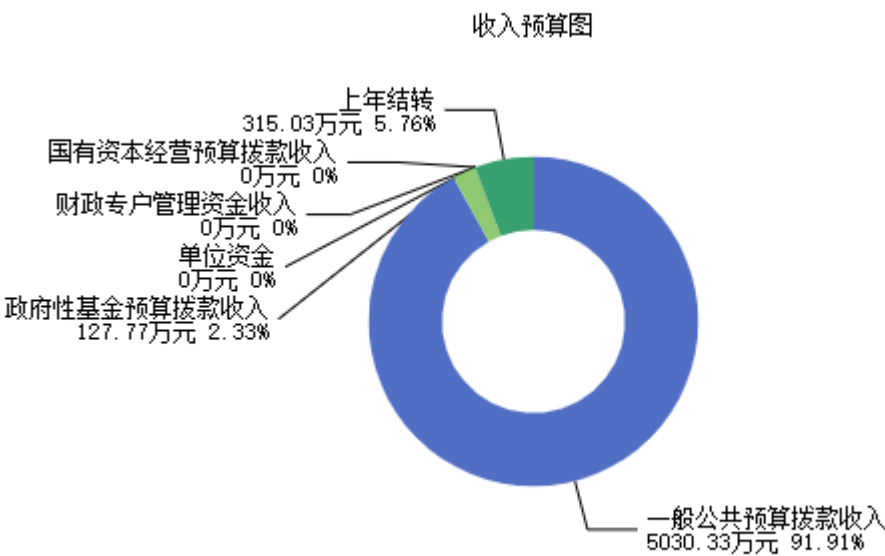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泽州县水务局预算收入总计5,473.1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158.10万元，上年结转315.03万元，比上年减少507.21万元，下降8.4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用于农林水支出类项目预算下降，预算收入总计随之减少；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5,473.1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5,158.10万元，上年结转315.03万元，比上年减少507.21万元，下降8.4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用于农林水支出类项目预算下降，预算支出总计随之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水务局预算收入5,473.1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030.33万元，占91.9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27.77万元，占2.3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315.03万元，占5.7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水务局支出预算5473.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33.25万元，占24.36%；项目支出4139.88万元，占75.6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水务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473.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227.2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245.87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

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5,158.1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315.03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8.6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3.91万元、农林水支出5,048.8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1.76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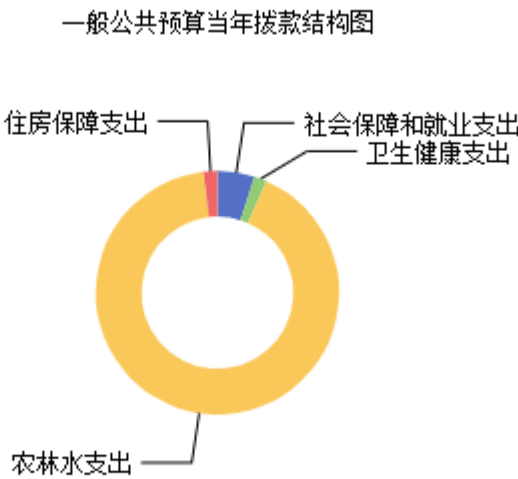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水务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030.33万元,比上年增加1911.88万元，增长61.31%。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水务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030.3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8.61万元，占4.94%；卫生健康支出83.91万元，占1.67%；农林水支出4,606.05万元，占91.57%；住房保障支出91.76万元，占1.82%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水务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333.25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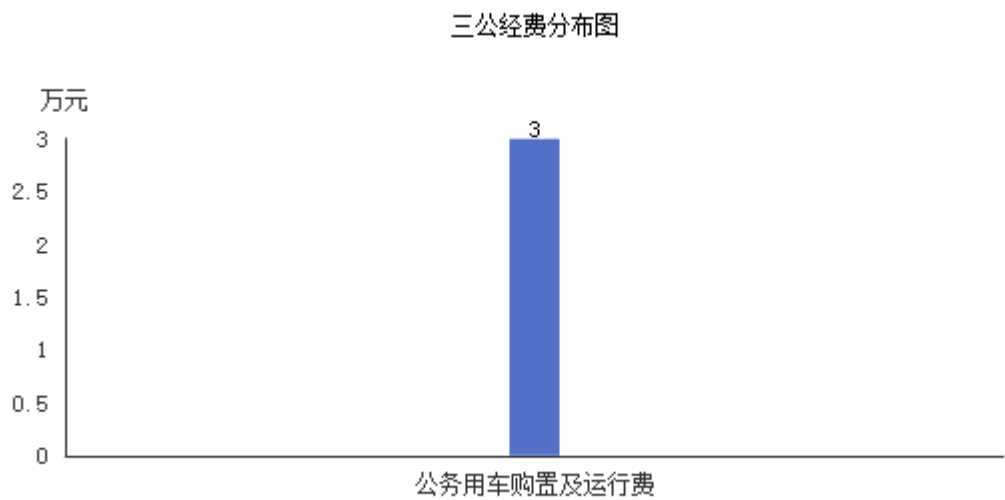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1,281.74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51.51万元，主要包括：会议费、办公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委托业务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泽州县水务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3.00万元比2025年减少15.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车辆购置，导致“三公”经费预算减少。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0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15.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车辆购置，导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15.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车辆购置，导致公务用车购置减少。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1.51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0.91万元，下降1.77%，原因是人数变动，导致公用经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减少，故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泽州县水务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13.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1.5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2.44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本单位未编报单位整体绩效。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泽州县水务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5个，共计金额3,824.85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3个，涉及金额500.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2个，涉及金额3,324.85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5个，涉及项目金额3,824.85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3个，涉及项目金额500.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2个，涉及项目金额3,324.85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丹河湿地公园(一期)工程河道管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9,472		年度资金总额:		309,472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級财政资金		0		省級财政资金		0		
	市縣（區）财政资 金		309,472		市縣（區）财政资金		309,47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丹河湿地公园位于晋城中心城市东部，与高都区、金村区毗邻，是城市总体规划所确定的“一心一环两带两廊多节点”生态绿地结构中的“两带”之一，是城市重要的生态廊道。2026年县级资金309472元，主要用于丹河湿地公园每天40万m2水面漂浮垃圾及水草、藻类清除；每月生态袋护岸定期除草、150m橡胶坝及其附属设施日常维护及4.8km河道内的芦苇清除；每季度6座湖心岛除草。工程实施后，确保丹河河道畅通及湿地公园生态治理效果，为沿河两岸人民群众创造舒适的生活环境和良好的生活休闲场所，充分发挥丹河湿地公园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立项依据		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22】10号关于解决丹河湿地公园（一期）工程2022年河道管护资金的事宜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确保丹河河道畅通及湿地公园生态治理效果，及为沿河两岸人民群众创造舒适的生活环境和良好的生活休闲场所，因此对丹河湿地公园(一期)进行定期维护是十分必要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丹河湿地公园（一期）工程河道管护项目组，项目主管领导：张鹏云，承办科室：泽州县水务局丹河库事务中心，建设严格实行合同管理制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月1日到2026年12月31日对丹河湿地公园（一期）工程河道进行管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生态袋护岸定期除草、40万m2水面漂浮垃圾及水草、藻类清除、150m橡胶坝及其附属设施日常维护、4.8km河道内的芦苇清除、6座湖心岛除草。工程实施后，可充分发挥丹河湿地公园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2026年生态袋护岸定期除草、40万m2水面漂浮垃圾及水草、藻类清除、150m橡胶坝及其附属设施日常维护、4.8km河道内的芦苇清除、6座湖心岛除草。工程实施后，可充分发挥丹河湿地公园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湖心岛	≥6座	数量指标	湖心岛	≥6座		
			护岸	≥4.8KM		护岸	≥4.8KM		
			橡胶坝	≥150M		橡胶坝	≥150M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生态袋护岸定期除草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生态袋护岸定期除草时间	每月
				40万m2水面漂浮垃圾及水草、藻类清除时间		每天		40万m2水面漂浮垃圾及水草、藻类清除时间	每天
		150m橡胶坝及其附属设施日常维护时间		每月	150m橡胶坝及其附属设施日常维护时间	每月			
		6座湖心岛除草时间		每季度	6座湖心岛除草时间	每季度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4.8km河道内的芦苇清除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4.8km河道内的芦苇清除时间	每月	
				费用控制金额	≤30.95万元		费用控制金额	≤30.95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为沿河两岸人民群众创造舒适的生活环境和良好的生活	创造		社会效益	为沿河两岸人民群众创造舒适的生活	创造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3109420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物资补充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近几年极端天气多，防汛工作任务艰巨，首要问题是需有防汛物资作保障。资金60万元，主要用于防汛抢险物资更新补充应急救生绳20套共计18000元、帐篷20顶共计54000元、彩条雨布30000平米共计54000元、冲锋舟3艘共计102336元、升降照明灯2套共计39600元、抗旱应急车1辆250000元等防汛抗旱物资，2026年6月完成防汛抗旱物资的补充，确保抗旱减灾工作有序开展，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惠及泽州县16镇。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水务局水旱灾害防御中心工作需要，为满足全县防汛抗旱的实际情况和应急救援的需要，需补充防汛抗旱基本物资。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防汛抢险、抗旱减灾工作有序开展，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起到重要的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管领导：刘勇，承办科室：水旱灾害防御中心，本项目由县水务局水旱灾害防御中心组织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6月完成物资购置，2026年7月物资移交给山西康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进行保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根据泽州县防汛抗旱的实际情况和应急救援的需要，年底前完成防汛抢险物资更新补充，主要应急救生绳20套、帐篷20顶、彩条雨布30000平米、冲锋舟3艘、升降照明灯2套、抗旱应急车1辆等防汛抗旱物资购置和交接等工作，可以为16镇防汛提供应急保障。				2026年根据泽州县防汛抗旱的实际情况和应急救援的需要，年底前完成防汛抢险物资更新补充，主要应急救生绳20套、帐篷20顶、彩条雨布30000平米、冲锋舟3艘、升降照明灯2套、抗旱应急车1辆等防汛抗旱物资购置和交接等工作，可以为16镇防汛提供应急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充防汛抗旱物资，惠及泽州县	16个镇	数量指标	补充防汛抗旱物资，惠及泽州县	16个镇	
			应急救生绳	≥20套		应急救生绳	≥20套	
			帐篷	≥20顶		帐篷	≥20顶	
			彩条雨布	≥30000平米		彩条雨布	≥30000平米	
			冲锋舟	≥3艘		冲锋舟	≥3艘	
			升降照明灯	≥2套		升降照明灯	≥2套	
			抗旱应急车	≥1辆		抗旱应急车	≥1辆	
		质量指标	防汛抗旱物资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防汛抗旱物资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防汛抗旱物资购置和交接等工作	2026年6月		时效指标	防汛抗旱物资购置和交接等工作	2026年6月
		成本指标	防汛抗旱物资费用	≤60万元		成本指标	防汛抗旱物资费用	≤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经济效益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社会持续稳定	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保障社会持续稳定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3016575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河长制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河长制相关工作顺利开展，要加大河长制宣传力度，积极进行各级河长日常管理。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经费20万元，包括河长专题培训10万元（包括组织镇村河长及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开展河长制社会宣传等），更换公示牌8万元及宣传费用2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泽州县委办公室、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泽州县进一步深化河长制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泽办字〔2019〕20号），加强对河长的专业和技能培训，各级河长培训每年至少举办一次；强化河长制工作机构和经费保障，市、县财政按照规定安排河湖管理保护工作经费，以保障河长制工作有序推进。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专业和技能培训，组织开展河长专题培训，不断提高各级河长巡河履职能力，有助于推动河长制各项工作平稳有序进行；广泛宣传河长制，引导群众主动参与到河湖保护中，有利于提升人民群众对于河湖管护的安全感、幸福感、责任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管领导：刘勇，承办科室：水旱灾害防御中心，本项目由县水务局水旱灾害防御中心组织实施。各级河长、河长办熟知河长制各项制度，包括泽州县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泽州县进一步深化河长制改革工作方案、泽州县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六项制度等，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河长制相关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底前完成1次以上媒体宣传；11月底之前完成1次全县河长培训；全年及时进行河长制公示牌、宣传牌更新、维护；根据河长工作开展情况及时进行办公用品的购置及差旅费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于2026年底前完成河长制宣传和专题业务培训，制作河长制宣传册（册）500册并及时更新维护全县115块河长制公示牌版面，确保保障河长制工作有序推进，引导群众主动参与到河湖保护中，提升人民群众对于河湖管护的安全感、幸福感、责任感，营造全社会爱河护河的良好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媒体宣传	≥1次	数量指标	媒体宣传	≥1次			
			制作河长制宣传册（册）	≥500本		制作河长制宣传册（册）	≥500本			
			河长制公示牌（块）	≥115块		河长制公示牌（块）	≥115块			
			河长制组织培训（次）	≥1次		河长制组织培训（次）	≥1次			
		质量指标	河长制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河长制培训合格率	100%			
			河长制宣传册普及率	100%		河长制宣传册普及率	100%			
			公示牌合格率	100%		公示牌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长制公示牌、宣传牌更新、维护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长制公示牌、宣传牌更新、维护时间	全年			
			制作河长制宣传册（册）时间	全年		制作河长制宣传册（册）时间	全年			
			河长制组织培训（次）时间	2026年11月底前		河长制组织培训（次）时间	2026年11月底前			
			媒体宣传时间	2026年4月底前		媒体宣传时间	2026年4月底前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控制金额	≤10万元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控制金额	≤10万元		
			公示牌费用控制金额	≤8万元			公示牌费用控制金额	≤8万元		
			宣传费用控制金额	≤2万元			宣传费用控制金额	≤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各级河长履职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各级河长履职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	维护生态健康			维护	生态效益	维护生态健康	维护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河长制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河长制相关工作顺利开展，要加大河长制宣传力度，积极进行各级河长日常管理。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经费20万元，包括河长专题培训10万元（包括组织镇村河长及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开展河长制社会宣传等），更换公示牌8万元及宣传费用2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泽州县委办公室、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泽州县进一步深化河长制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泽办字〔2019〕20号），加强对河长的专业和技能培训，各级河长培训每年至少举办一次；强化河长制工作机构和经费保障，市、县财政按照规定安排河湖管理保护工作经费，以保障河长制工作有序推进。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专业和技能培训，组织开展河长专题培训，不断提高各级河长巡河履职能力，有助于推动河长制各项工作平稳有序进行；广泛宣传河长制，引导群众主动参与到河湖保护中，有利于提升人民群众对于河湖管护的安全感、幸福感、责任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管领导：刘勇，承办科室：水旱灾害防御中心，本项目由县水务局水旱灾害防御中心组织实施。各级河长、河长办熟知河长制各项制度，包括泽州县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泽州县进一步深化河长制改革工作方案、泽州县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六项制度等，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河长制相关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底前完成1次以上媒体宣传；11月底之前完成1次全县河长培训；全年及时进行河长制公示牌、宣传牌更新、维护；根据河长工作开展情况及时进行办公用品的购置及差旅费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于2026年底前完成河长制宣传和专题业务培训，制作河长制宣传册（册）500册并及时更新维护全县115块河长制公示牌版面，确保保障河长制工作有序推进，引导群众主动参与到河湖保护中，提升人民群众对于河湖管护的安全感、幸福感、责任感，营造全社会爱河护河的良好氛围。				于2026年底前完成河长制宣传和专题业务培训，制作河长制宣传册（册）500册并及时更新维护全县115块河长制公示牌版面，确保保障河长制工作有序推进，引导群众主动参与到河湖保护中，提升人民群众对于河湖管护的安全感、幸福感、责任感，营造全社会爱河护河的良好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02410302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黄河流域小水电清理整改综合评估报告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保证河湖生态用水，推进小水电绿色发展，维护黄河健康生命，根据水利部等七部委（局）、山西省水利厅等七厅（局）和晋城市水务局等七部门有关工作安排部署要求，启动泽州县黄河流域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同时编制整改工作方案和综合评估报告，泽州县黄河流域小水电清理整改综合评估报告是按照省、市黄河流域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编制的，项目总投资10万元。主要内容:对县城内14座水电站进行全面问题核查，作出综合评估，提出分类整改措施。2022年8月完成《泽州县小水电清理整改核查初步评估报告》，2023年2月按照省政府同意的综合评估报告中的“一站一策”，建立小水电清理整改台账，2024年12月组织验收、市级复核备案、省级销号备案,2026年支付报告编制费。							
立项依据		山西省水利厅、山西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山西省农业厅、山西省能源局、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晋水农水〔2022〕4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保证河湖生态用水，推进小水电绿色发展，维护黄河健康生命，根据水利部等七部委（局）、山西省水利厅等七厅（局）和晋城市水务局等七部门有关工作安排部署要求，启动泽州县黄河流域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同时编制整改工作方案和综合评估报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管领导：温梅清，承办科室：水电管理股，由县水务局、县发展改革局、县自然资源局、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县林业局和县能源局八个部门组成泽州县小水电清理整改联合工作组，联合工作组各成员单位结合本部门职能，认真对照全县小水电清理整改的部署要求，抓好各自任务的落实，为全县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按时圆满完成提高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8月完成《泽州县小水电清理整改核查初步评估报告》，2023年2月按照省政府同意的综合评估报告中的“一站一策”，建立小水电清理整改台账，2024年12月组织验收、市级复核备案、省级销号备案,2026年支付报告编制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全县14处小水电站进行综合评估，制定一站一策，建立小水电清理整改台账,为全县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按时圆满完成提高保障。				对全县14处小水电站进行综合评估，制定一站一策，建立小水电清理整改台账,为全县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按时圆满完成提高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评估水电站	14座	数量指标	综合评估水电站	14座		
		质量指标	小水电清理整改台账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小水电清理整改台账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小水电清理整改台账建立时间	2023年2月	时效指标	《泽州县小水电清理整改核查初步评估报告》验收时间	2024年12月		
			《泽州县小水电清理整改核查初步评估报告》验收时间	2024年12月		小水电清理整改台账建立时间	2023年2月		
			完成《泽州县小水电清理整改核查初步评估报告》	2022年8月		完成《泽州县小水电清理整改核查初步评估报告》	2022年8月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2月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2月		
		成本指标	《泽州县小水电清理整改核查初步评估报告》编制费	10万元	成本指标	《泽州县小水电清理整改核查初步评估报告》编制费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小水电绿色健康发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小水电绿色健康发展	保障		
		生态效益	改善黄河流域河道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黄河流域河道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1040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农【2025】3号--市级巡河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0,800	年度资金总额：	190,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90,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0,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县级配套资金19.08万元，主要用于沁河、丹河、白水河、白洋泉河、长河、东大河等6条省市级河流流经的每个村段，选拔出巡河员106名，按文件要求的人均300元/月按时发放，保障了本年度的（河长制）水生态修复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加强河湖长制体系建设，改善河湖生态质量。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河长制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晋城市河湖长制工作要点的通知》晋市河办【2021】15号和《泽州县水务局关于解决县级以上河流巡河员经费的请示》泽水发【2021】16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河湖长制体系建设，提升河湖长履职能力，强化河湖长制监督检查，保障了本年度的（河长制）水生态修复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管领导：刘勇，承办科室：水旱防御中心，河长制事务中心牵头组织，各镇人民政府负责巡河员的日常管理工作，根据《泽州县巡河员管理办法》和《泽州县巡河员考核办法》严格人员管理和经费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5月底前向各镇下达巡河员经费，各镇巡河员按时序进度完成巡河任务，镇政府以实际巡河情况向巡河员发放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106名巡河员，人均300元/月的按时发放，保障了本年度的（河长制）水生态修复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加强河湖长制体系建设，改善河湖生态质量。		完成106名巡河员，人均300元/月的按时发放，保障了本年度的（河长制）水生态修复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加强河湖长制体系建设，改善河湖生态质量。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河流	≤6条	数量指标	管理河流	≤6条
			巡河员	≤106名		巡河员	≤106名
		质量指标	巡河经费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巡河经费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5月底前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19.08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19.08万元
			巡河员补助标准	≤300元/人/月		巡河员补助标准	≤3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加强河湖长制体系建设	加强	经济效益	加强河湖长制体系建设	加强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改善河湖生态质量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河湖生态质量	改善
		可持续影响	保障了本年度的（河长制）水生态修复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保障了本年度的（河长制）水生态修复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1394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农【2025】112号--2026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移民补助）提前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77,700		年度资金总额：		1,277,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277,700		省级财政资金		1,277,7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总投资127.77万元，38.16万元用于直补资金发放（1272人，每人300元），剩余资金用于高都镇任庄村任庄村煤层气工程主管道铺设，主要建设内容为安装直径63mm主管道7000米，直径32mm主管道3000米。解决任庄村煤层气工程主管道铺设，建设美丽乡村，提升整体居住环境，促进村民身心健康，使农村经济稳定增长。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国务院（2006年）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直补资金发放，解决任庄村民出行问题，建设美丽乡村，提升整体居住环境，促进村民身心健康，使农村经济稳定增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主管领导秦云鹏，承办科室：水库移民中心、严格执行招投标制，合同管理制，监理监督制，财政审计制度，严格执行水利专项资金预算、申请、审批、财政预（结）算财评、下达、执行等程序，加强现场查看等措施，确保了工程资金投资计划的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直补资金发放计划于2026年6月底前全部打卡发放，任庄村煤层气工程主管道铺设计划2026年5月开工，2026年12月完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完成1272人的直补资金发放，增加群众收入；2、完成任庄村煤层气工程主管道铺设，让群众用上清洁能源				1、完成1272人的直补资金发放，增加群众收入；2、完成任庄村煤层气工程主管道铺设，让群众用上清洁能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煤层气直径63mm主管道	≥7000米	数量指标	安装煤层气直径63mm主管道	≥7000米	
			安装煤层气直径32mm主管道	≥3000米		安装煤层气直径32mm主管道	≥3000米	
			直补资金发放人数	≥1272人		直补资金发放人数	≥1272人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时间	2026年5月至12月	时效指标	直补资金发放时间	2026年6月底	
			直补资金发放时间	2026年6月底		项目建设时间	2026年5月至12月	
	成本指标	直补资金发放金额	≤38.16万元	成本指标	煤层气工程主管道铺设工程成本	≤89.61万元		
		煤层气工程主管道铺设工程成本	≤89.61万元		直补资金发放金额	≤38.1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农村经济稳定增长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农村经济稳定增长	促进	
		社会效益	提升建设美丽乡村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建设美丽乡村	提升	
		生态效益	改善村民居住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村民居住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促进移民村可持续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	促进移民村可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1320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农【2025】113号--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3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32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部分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年代早，受投资规模、管材特性、施工工艺等影响，管网使用年限长，管网及附属设施逐渐老化，出现管网破损、计量设施失准、水池漏水等问题，加之村庄建设、道路施工等不确定因素造成的地下管网损坏，为保障农村供水工程正常运行，需对其进行维修养护，本次安排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15处，覆盖服务人口0.88万人，落实中央水利发展资金132万元，用于深井设备提升维护、水质处理设施维护、蓄水池维修、供水主管网维修改造、机电设备、计量设施等维修更新工程。					
立项依据		泽州县水务局《关于修订<泽州县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管理办法>的通知》泽水发〔2025〕217号 第三条 维修养护资金重点用于深井设备提升维护、水质处理设施维护、蓄水池维修、供水主管网维修改造、机电设备、计量设施等维修更新工程。					
项目设立必要性		泽州县部分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年代早，受投资规模、管材特性、施工工艺等影响，管网使用年限长，管网及附属设施逐渐老化，出现管网破损、计量设施失准、水池漏水等问题，加之村庄建设、道路施工等不确定因素造成的地下管网损坏，进而影响群众正常吃水。对农村供水工程进行维修养护，保证了管网供水通畅，保证了群众饮水安全，降低了水资源浪费，延长了供水工程的整体使用寿命，改善了村民生活质量，也为乡村产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泽州县水务局《关于修订<泽州县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管理办法>的通知》，明确维修养护资金申报及管理办法，并建立“县乡村”三级管理机制，在乡镇设水利员负责本乡镇各村供水工程的统一监督运行管理；在村设水管员，水管员负责本村供水工程的运行管理，各镇水管站对所辖镇域的维修项目按轻重缓急、择优选取的方式进行，向县水务局申报维修项目，县水务局水利水电股根据维修资金台帐先后顺序，审核汇总维修项目计划，经局党组会研究，以正式文件下达。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于2026年3月开工，于2026年12月底完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于2026年3月开工，于2026年12月底完工，完成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15处，覆盖服务人口0.88万人，落实中央水利发展资金132万元，所上报的供水管网的问题通过维修养护工程能全部解决，管网供水通畅，保证群众饮水安全，降低水资源浪费。			于2026年3月开工，于2026年12月底完工，完成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15处，覆盖服务人口0.88万人，落实中央水利发展资金132万元，所上报的供水管网的问题通过维修养护工程能全部解决，管网供水通畅，保证群众饮水安全，降低水资源浪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15处	数量指标	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15处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2026年3月开工，于2026年12月底完工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2026年3月开工，于2026年12月底完工
		成本指标	按下表（1次）成本	≤1.2万元	成本指标	按下表（1次）成本	≤1.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1.2万人	社会效益	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1.2万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可持续影响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1245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农【2025】113号--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下市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总投资资金20万元，根据工作计划，结合我单位的部门职能，为完善“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全链条防御机制，建立联动体系，开展实时安全监测，提前预警险情隐患，保障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正常开展，2026年6月底前完成自动监测预警33处、县级监测预警平台1处、预警广播172套，群测群防体系运行、维护和看护及网费等，成本20万元，确保泽州县16镇安全度汛期和日常工作能够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水旱灾害防御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局水旱灾害防御中心科长具体负责，根据本单位的财务制度合理支出和使用该项经费，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按照财务流程支付相关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7月前完成自动监测预警、监测预警平台、预警广播、群测群防体系运行、维护和看护及网费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7月前完成自动监测预警、监测预警平台、群测群防体系运行、维护和看护及网费等。确保泽州县16镇安全度汛期和日常工作能够正常运行			2026年7月前完成自动监测预警、监测预警平台、群测群防体系运行、维护和看护及网费等。确保泽州县16镇安全度汛期和日常工作能够正常运行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级监测预警平台数量	≥1处	数量指标	项目涉及乡镇数量	≥16镇
			自动监测预警数量	≥33处		自动监测预警数量	≥33处
			项目涉及乡镇数量	≥16镇		县级监测预警平台数量	≥1处
			预警广播数量	≥172套		预警广播数量	≥172套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2025年6月底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2025年6月底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20万元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泽州县16镇安全度汛期和日常工作能够正常运行	确保	社会效益	确保泽州县16镇安全度汛期和日常工作能够正常运行	确保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山洪灾害危险区人民群众日常生活正常运行	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保障山洪灾害危险区人民群众日常生活正常运行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1192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农【2025】113号--山洪灾害防治项目（下市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80,000	省级财政资金		8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总投资资金8万元，根据工作计划，结合我单位的部门职能，为完善“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全链条防御机制，建立联动体系，开展实时安全监测，提前预警险情隐患，保障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正常开展，2026年6月底前补充监测预警设施及叫应设备150套等，保障泽州县16镇预警设施设备及日常工作能够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局水旱灾害防御中心科长具体负责，根据本单位的财务制度合理支出和使用该项经费，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按照财务流程支付相关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7月前完成补充现地预警设施及叫应设备等，保障泽州县16镇预警设施设备及日常工作能够正常运行，及时发布汛情。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7月前完成补充现地预警设施及叫应设备等。			2026年7月前完成补充现地预警设施及叫应设备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山洪灾害防治覆盖范围	≥16镇	数量指标	山洪灾害防治覆盖范围	≥16镇
						预警设施及叫应设备数量	≥150套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充现地预警设施及叫应设备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时效指标	补充现地预警设施及叫应设备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8万元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山洪灾害危险区人民群众安全度汛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山洪灾害危险区人民群众安全度汛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山洪灾害危险区人民群众日常生活正常运行	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保障山洪灾害危险区人民群众日常生活正常运行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1112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农【2025】113号--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3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大部分水库建设年代早，经过汛期后，水库受损不能充分发挥水库的防洪效益，本次计划安排小型水库维修养护数量19座，保护人口11.24万人，2026年中央投资136万元，对泽州县小型水库管理房周边、坝坡、溢洪道等隐患部位维修及雨水情设备维护，消除水库安全隐患，确保水库发挥防洪效益，保障水库周边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确保水库安全度汛。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的通知》（晋政办发〔2022〕1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水库进行维修养护，消除水库安全隐患，确保水库平稳度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水库维修养护项目由各水库管理单位负责实施，市、县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监督检查和技术指导。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按照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非基建项目建设制度和程序进行管理。项目实行合同管理制、财务按照《国有建设单位会计制度》进行管理和核算，完工后由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进行验收，市水务局对工程进度、资金使用、完工验收等进行监督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7月前完成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内容，2026年12月底前完成验收及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7月前完成泽州县小型水库管理房周边、坝坡、溢洪道等隐患部位维修及雨水情设备维护，保障汛期泽州县水库周边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2026年7月前完成泽州县小型水库管理房周边、坝坡、溢洪道等隐患部位维修及雨水情设备维护，保障汛期泽州县水库周边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泽州县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	≥19座	数量指标	泽州县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	≥19座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维修养护工程完工时间	2026年6月底	时效指标	维修养护工程完工时间	2026年6月底
		成本指标	水库维修成本	≤136万元	成本指标	水库维修成本	≤13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护人口数量11.24万人	11.24万人	社会效益	保护人口数量11.24万人	11.24万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确保水库全年安全运行	确保	可持续影响	确保水库全年安全运行	确保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1034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农【2025】119号—年度新增恢复300万亩水浇地灌区骨干工程建设（下市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4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4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1,43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1,430,0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任庄灌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位于泽州县高都镇，工程范围包含高都镇连元、原河、沙河、东山东等20个村。本次工程设计总灌溉面积25141亩，其中恢复面积1991亩、新增面积12505亩、现状有效面积10645亩（含改善面积6402亩），设计总流量0.7984m³/s。本次灌溉规模为小（1）型，工程等级为Ⅳ等，渠系建筑物、水池、管道及附属建筑物级别为5级，连元提水泵站建筑物级别为3级，工程年总需水量314.26万m³。1、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本工程共布置输水管道17491m，其中：节水改造输水管道5635m，续建配套提水管道11866m；拆除新建输水明渠、渡槽共133m；新建提水加压泵站2座（连元、东六庄）、维修改造泵站1座（保福），配套水泵7座，总装机1334.5KW，配套变压器3台，共460KVA；新建调蓄水池1座，维修水池5座；信息化平台建设及相关配套等。2、资金支出构成情况：本工程总投资4286.93万元，其中省级资金2143万元，市县自筹资金2143.93万元。						
立项依据		2025年8月28日，山西省水利厅以晋水农水函〔2025〕206号文下达《山西省水利厅关于泽州县任庄灌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技术审查意见》，2025年9月8日，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泽行审发〔2025〕1506号文《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泽州县任庄灌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5年8月28日，山西省水利厅以晋水农水函〔2025〕206号文下达《山西省水利厅关于泽州县任庄灌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技术审查意见》，2025年9月8日，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泽行审发〔2025〕1506号文《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泽州县任庄灌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4年12月27日，泽州县人民办公室下达了关于明确泽州县任庄灌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项目法人的通知，明确泽州县任庄水库事务中心为项目法人，具体负责组织实施，法人代表由冯建武同志担任，技术负责人由姬晋桃同志担任，财务负责人由李静同志担任。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项目都制定了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预计2026年3月开工建设，2026年12月完成总工程的50%，2027年完成总工程的95%，2028年3月完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泽州县任庄灌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可改变项目区内农业无设施可用、无条件灌溉局面，解决灌区供水矛盾，统一化、管理化、信息化发展项目区农业，为农业增产增收提供了保障，带动收益区经济发展肯农民收入的提高。同时可有效改善项目区周边环境，改良项目区土壤理化性状。			完成泽州县任庄灌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可改变项目区内农业无设施可用、无条件灌溉局面，解决灌区供水矛盾，统一化、管理化、信息化发展项目区农业，为农业增产增收提供了保障，带动收益区经济发展肯农民收入的提高。同时可有效改善项目区周边环境，改良项目区土壤理化性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道长度	≥17491m	数量指标	总装机数量	≥1334.5KW	
			新建提水加压泵站数量	≥2座		维修水池数量	≥5座	
			维修改造泵站数量	≥1座（保福）		新建调蓄水池数量	≥1座	
			配套水泵数量	≥7座		配套变压器数量	≥3台	
			总装机数量	≥1334.5KW		管道长度	≥17491m	
			配套变压器数量	≥3台		维修改造泵站数量	≥1座（保福）	
			新建调蓄水池数量	≥1座		新建提水加压泵站数量	≥2座	
			维修水池数量	≥5座		配套水泵数量	≥7座	
		质量指标	完工工程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完工工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计划开工时间	2026年3月开工	时效指标	预计完工时间	2028年3月完工	
		成本指标	计划完工时间	2028年3月完工	成本指标	计划开工时间	2026年3月开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省级资金	≤2143万元	经济效益	市县自筹资金	≤2143.93万元	
			市县自筹资金	≤2143.93万元		省级资金	≤2143万元	
		社会效益	受益农田数量	≥2.5万亩		社会效益	受益农田数量	≥2.5万亩
		社会效益	受益人口数量	≥1.5万人		社会效益	受益人口数量	≥1.5万人
		生态效益	改善项目区周边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良项目区土壤理化性状	改良
			改良项目区土壤理化性状	改良			改善项目区周边环境	改善
	可持续性影响	提高灌区用水效率	提高	可持续性影响	提高灌区用水效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0482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农【2025】119号--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8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8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部分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年代早，受投资规模、管材特性、施工工艺等影响，管网使用年限长，管网及附属设施逐渐老化，出现管网破损、计量设施失准、水池漏水等问题，加之村庄建设、道路施工等不确定因素造成的地下管网损坏，为保障农村供水工程正常运行，需对其进行维修养护，本次安排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14处，覆盖服务人口1.2万人，落实省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85万元，用于深井设备提升维护、水质处理设施维护、蓄水池维修、供水主管网维修改造、机电设备、计量设施等维修更新工程。						
立项依据		泽州县水务局《关于修订〈泽州县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管理办法〉的通知》泽水发〔2025〕217号 第三条 维修养护资金重点用于深井设备提升维护、水质处理设施维护、蓄水池维修、供水主管网维修改造、机电设备、计量设施等维修更新工程。						
项目设立必要性		泽州县部分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年代早，受投资规模、管材特性、施工工艺等影响，管网使用年限长，管网及附属设施逐渐老化，出现管网破损、计量设施失准、水池漏水等问题，加之村庄建设、道路施工等不确定因素造成的地下管网损坏，进而影响群众正常吃水。对农村供水工程进行维修养护，保证了管网供水通畅，保证了群众饮水安全，降低了水资源浪费，延长了供水工程的整体使用寿命，改善了村民生活质量，也为乡村产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泽州县水务局《关于修订〈泽州县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管理办法〉的通知》，明确维修养护资金申报及管理办法，并建立“县乡村”三级管理机制，在乡镇设水利员负责本乡镇各村供水工程的统一监督运行管理；在村设水管员，水管员负责本村供水工程的运行管理，各镇水管站对所辖镇域的维修项目按轻重缓急、择优选取的方式进行，向县水务局申报维修项目，县水务局水利水电股根据维修资金台帐先后顺序，审核汇总维修项目计划，经局党组会研究，以正式文件下达。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于2026年3月开工，于2026年12月底完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于2026年3月开工，于2026年12月底完工，完成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14处，覆盖服务人口1.2万人，落实省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85万元，所上报的供水管网的问题通过维修养护工程能全部解决，管网供水通畅，保证群众饮水安全，降低水资源浪费。				于2026年3月开工，于2026年12月底完工，完成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14处，覆盖服务人口1.2万人，落实省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85万元，所上报的供水管网的问题通过维修养护工程能全部解决，管网供水通畅，保证群众饮水安全，降低水资源浪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14处	数量指标	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14处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于2026年3月开工，于2026年12月底完工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于2026年3月开工，于2026年12月底完工	
		成本指标	掘下渠（1次）成本	≤1.2万元	成本指标	掘下渠（1次）成本	≤1.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1.2万人	社会效益	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1.2万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可持续影响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0554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农【2025】119号--水旱灾害防御补助（下市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2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省级资金12万元，根据工作计划，结合我单位的部门职能，为完善“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全链条防御机制，建立联动体系，开展实时安全监测，提前预警险情隐患，保障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正常开展，2026年6月底前完成山洪灾害宣传资料制作5000册、设备巡检维护1次，成本12万元等，确保水旱灾害日常工作正常运行，保障山洪灾害危险区人民群众安全度汛和满足非正常情况下农户的正常生活供水。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局水旱灾害防御中心新科长具体负责，根据本单位的财务制度合理支出和使用该项经费，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按照财务流程支付相关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7月前完成泽州县16镇山洪灾害宣传资料制作、设备巡检维护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7月前完成山洪灾害宣传资料制作、设备巡检维护等，确保水旱灾害日常工作正常运行，保障山洪灾害危险区人民群众安全度汛。			2026年7月前完成山洪灾害宣传资料制作、设备巡检维护等，确保水旱灾害日常工作正常运行，保障山洪灾害危险区人民群众安全度汛。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乡镇数量	≥16镇	数量指标	完成乡镇数量	≥16镇
			设备巡检维护次数	≥1次		设备巡检维护次数	≥1次
			宣传资料数量	≥5000册		宣传资料数量	≥5000册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山洪灾害宣传资料制作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时效指标	山洪灾害宣传资料制作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设备巡检维护时间	2026年3月、4月、5月		设备巡检维护时间	2026年3月、4月、5月
		成本指标	水旱灾害防御成本	≤12万元	成本指标	水旱灾害防御成本	≤1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山洪灾害危险区人民群众安全度汛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山洪灾害危险区人民群众安全度汛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0390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5】66号--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3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改善群众生活，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多渠道筹措建设资金，以自来水入户为重点，加快推进自来水入户工程建设，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项目总投资约430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建设工程费、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实施柳树口镇张路口、井洼、北坡3个行政村17个自然村自来水入户工程。2026年4月开工建设，12月底完工。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全省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4〕4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改善群众生活，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多渠道筹措建设资金，以自来水入户为重点，加快推进自来水入户工程建设，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全面夯实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主管领导:秦云鹏，承办科室: 水利水电股，水利工程建设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度1-3月底完善前期阶段，4月-5月底项目开工率达到项目开工率达到100%，6月-7月底项目主体完工率达到40%以上，8月-10月底项目主体完工率达到90%以上，11月底，项目主体完工，12月底，完成项目档案资料收集及验收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自来水入户，实现24小时全天供水，提升柳树口镇3个行政村17个自然村0.18万人的饮水安全				完成自来水入户，实现24小时全天供水，提升柳树口镇3个行政村17个自然村0.18万人的饮水安全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涉及自然村数量	≥17个	数量指标	项目涉及自然村数量	≥17个
			项目涉及行政村数量	≥3个		项目涉及行政村数量	≥3个
			铺设入户管道	≥23KM		铺设入户管道	≥23KM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工完工时间	2026年3月开工建设至2026年12月完工	时效指标	开工完工时间	2026年3月开工建设至2026年12月完工
		成本指标	人工土石方开挖	≤300元/m3	成本指标	人工土石方开挖	≤300元/m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农村经济稳定增长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农村经济稳定增长	促进
		社会效益	提升饮水安全人口数量	≥0.18万人	社会效益	提升饮水安全人口数量	≥0.18万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95%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95%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309151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5】66号—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大部分水库建设年代早，经过汛期后，水库受损不能充分发挥水库的防洪效益，本次计划安排小型水库维修养护数量21座，保护人口11.24万人，2026年中央投资32万元，对泽州县小型水库管理房周边、坝坡、溢洪道等隐患部位维修，消除水库安全隐患，确保水库发挥防洪效益，保障水库周边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确保水库安全度汛。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的通知》（晋政办发〔2022〕1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水库进行维修养护，消除水库安全隐患，确保水库平稳度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水库维修养护项目由各水库管理单位负责实施，市、县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监督检查和技术指导。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按照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非基建项目建设制度和程序进行管理。项目实行合同管理制、财务按照《国有建设单位会计制度》进行管理和核算，完工后由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进行验收，市水务局对工程进度、资金使用、完工验收等进行监督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7月前完成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内容，2026年12月底前完成验收及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7月前完成泽州县小型水库管理房周边、坝坡、溢洪道等隐患部位维修，保障汛期泽州县水库周边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2026年7月前完成泽州县小型水库管理房周边、坝坡、溢洪道等隐患部位维修，保障汛期泽州县水库周边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泽州县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	≥21座	数量指标	泽州县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	≥21座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维修养护工程完工时间	2026年6月底	时效指标	维修养护工程完工时间	2026年6月底
		成本指标	水库维修成本	≤32万元	成本指标	水库维修成本	≤3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护人口数量13.23万人	≥13.23万人	社会效益	保护人口数量13.23万人	≥13.23万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确保水库全年安全运行	确保	可持续影响	确保水库全年安全运行	确保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309203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金村镇山头村和北义城镇黍米山村自来水管网改建于80年代,存在跑冒滴漏情况,现急需管网改造提升.项目总投资153万,其中县级资金100万元,自筹资金53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一、是实施金村镇山头村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总投资约83万元,主要作于修建水表井20座,铺设供水主管道1.7KM,入户管道6KM,入户水表157块,二是实施北义城镇黍米山村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总投资约70万元,主要用于修建水表井15座,铺设供水主管道1.8KM,入户管道7KM,入户水表200块,2026年4月开工建设,12月完工					
立项依据		水利部、发改、生态等9部门《关于做好农村供水保障工作的指导意见》（水农【2021】24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农村饮水 安全是一项惠及民生, 赢民心、稳增长、施德政的重大工程, 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目的是逐步提高农村饮水 安全标准, 改善农村居民健康状况, 提高农村生产生活水平、补齐农村建设基础设施短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管领导：秦云鹏, 承办科室：水利水电股, 严格执行水利专项资金预算、申请、审批、财政预（结）算财评、下达执行等程序, 加强现场查看等措施, 确保了农村供水保障工程资金投资计划的执行和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4月前期准备工作, 5—11月施工, 12月底前完成年度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完成金村村山头村和北义城镇黍米山村自来水管网改建工程建设,主要建设内容：一、是实施金村镇山头村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 总投资约83万元, 主要作于修建水表井20座, 铺设供水主管道1.7KM, 入户管道6KM, 入户水表157块, 二是实施北义城镇黍米山村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 总投资约70万元, 主要用于修建水表井15座, 铺设供水主管道1.8KM, 入户管道7KM, 入户水表200块, 2026年4月开工建设, 12月完工, 确保泽州县2个镇2个行政村3个自然村1171人的饮水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户水表	≥357块	数量指标	修建水表井	≥20座
			铺设入户管道	≥13KM		铺设输水管道	≥3.5KM
			铺设输水管道	≥3.5KM		铺设入户管道	≥13KM
			修建水表井	≥20座		入户水表	≥357块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开工时间	2026年4月		开工时间	2026年4月
			完工时间	2026年12月		完工时间	2026年12月
			成本节约率	≥1%		项目费用控制金额	≤10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费用控制金额	项目费用控制金额	≤100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
			经济效益	促进农村经济稳定增长		经济效益	促进农村经济稳定增长
			社会效益	提升泽州县2个镇2个行政村3个自然村1171人的饮水安全		社会效益	提升泽州县2个镇2个行政村3个自然村1171人的饮水安全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群众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0472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集中供水高水价补贴(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资金对全县高水价差额进行补助。一、项目主要是对全县16个乡镇超过2.9元/方的集中连片供水工程水价进行差额补贴。二、农村集中供水工程享受水价补贴包括计费水量差额补贴和管网漏失水量补贴,供水价不得高于每方2.9元,根据实际用水量进行补贴。共需资金18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纯农山区新农村建设的实施意见》(泽发【2009】2号)文件要求,由各级财政安排农村供水高水价补贴资金,用于缓解群众用水压力,提高农业农村生产生活质量。						
项目设立必要性		县政府的一项惠民政策,用于缓解群众用水压力,提高农业农村生产生活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泽州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高水价补贴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县水务局通过强化资金监管,发挥预算执行监督、绩效跟踪监督作用,切实保障财政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6月底完成上半年农村集中供水工程高水价补贴的发放工作,12月底完成下半年农村集中供水工程高水价补贴的发放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6月底完成上半年农村集中供水工程高水价补贴的发放工作,12月底完成下半年农村集中供水工程高水价补贴的发放工作。用于缓解群众用水压力,提高农业农村生产生活质量。				2026年6月底完成上半年农村集中供水工程高水价补贴的发放工作,12月底完成下半年农村集中供水工程高水价补贴的发放工作。用于缓解群众用水压力,提高农业农村生产生活质量。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乡镇数	16个	数量指标	补贴乡镇数	16个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上半年补贴发放时间	6月	时效指标	上半年补贴发放时间	6月	
			下半年补贴发放时间	12月		下半年补贴发放时间	12月	
		成本指标	供水价标准	2.9元/每方	成本指标	供水价标准	2.9元/每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农民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	减轻农民负担	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0171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旱灾害防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工作计划，结合我单位的部门职能，为保障全县16个乡镇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正常开展，主要工作有汛前（1-6月）山洪灾害防御演练1次、参加人数约200人，费用3万、防汛会议培训1次3万；汛期（6-9月）水情雨情信息通讯费用6万、水旱灾害预报预警设备检修维护14万及宣传册10000册及相关材料印刷4万等共计30万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水务局工作职责》其中：组织编制全县洪水干旱防治规划，重要河流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及灾情预判、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并组织实施，承担洪泛区、蓄滞洪区和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组织协调蓄洪区安全建设、管理和运用补偿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工作计划，结合我单位的部门职能，为保障水旱灾害防御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管领导：刘勇，承办科室：水旱灾害防御中心，根据本单位的财务制度合理支出和使用该项经费，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按照财务流程支付相关费用。每年世界水周、世界水日安排责任股室印制相关宣传资料，及时到各镇发放相关资料宣传等。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实施通讯、防汛设备检修及宣传资料印刷、专题制作等工作，汛前（1-6月）山洪灾害防御演练1次、防汛会议培训1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水旱通讯费、水旱设备检修及宣传材料印刷、专题制作等。			完成水旱通讯费、水旱设备检修及宣传材料印刷、专题制作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手册数量	≥10000册	数量指标	宣传手册数量	≥10000册
			防汛会议培训次数	≥1次		水旱灾害防御工作涉及乡镇	16镇
			山洪灾害防御演练次数	≥1次		山洪灾害防御演练次数	≥1次
			水旱灾害防御工作涉及乡镇	16镇		防汛会议培训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山洪灾害防御演练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山洪灾害防御演练质量达标率	100%
			水旱灾害预报预警设备检修维护质量达标率	100%		防汛会议培训人员出勤达标率	100%
			宣传手册数量达标率	100%		宣传手册数量达标率	100%
			防汛会议培训人员出勤达标率	100%		水旱灾害预报预警设备检修维护质量	100%
		时效指标	水旱灾害预报预警设备检修维护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防汛会议培训时间	汛前（1月至6月）
			防汛会议培训时间	汛前（1月至6月）		水情雨情信息通讯时间	汛期（6月至9月）
			水情雨情信息通讯时间	汛期（6月至9月）		山洪灾害防御演练时间	汛前（1月至6月）
			山洪灾害防御演练时间	汛前（1月至6月）		水旱灾害预报预警设备检修维护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水旱灾害预报预警设备检修维护	≤14万元	成本指标	山洪灾害防御演练	≤3万元	
		水情雨情信息通讯	≤6万元		防汛会议培训	≤3万元	
		宣传手册及相关材料印刷	≤4万元		宣传手册及相关材料印刷	≤4万元	
		山洪灾害防御演练	≤3万元		水情雨情信息通讯	≤6万元	
	防汛会议培训	≤3万元	水旱灾害预报预警设备检修维护	≤1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水旱灾害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水旱灾害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2362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质检测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充分发挥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检测中心的检测能力，切实加强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能力建设，促进农村饮用水水质达标率的提升，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水利部、卫生和环境部《关于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检测能力建设和指导意见》，结合我县级实际情况，2026年5月至2026年11月由泽州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查中心对全县279处农村供水工程和16处贫困村（47个自然村）的水质开展了全覆盖检测工作，计划检测水样422个，每个水质检测报告成本1184元，预算投资50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全省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4〕41号），晋水供排[2016]109号、晋市水[2016]108号《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检测工作的实施能力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充分发挥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检测中心的检测能力，切实加强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能力建设，促进农村饮用水水质达标率的提升。水质检测工作的有效实施，保障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安全，群众满意度提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主管领导:秦云鹏，承办科室：水利水电股，由泽州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查中心负责对全县所有农村供水工程和24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开展水质检测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5月-2026年11月完成全县所有农村供水工程和24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开展水质检测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对全县279处农村供水工程和16处贫困村（47个自然村）的水质开展了全覆盖检测工作，计划检测水样422个，保障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安全			2026年对全县279处农村供水工程和16处贫困村（47个自然村）的水质开展了全覆盖检测工作，计划检测水样422个，保障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质检测个数	≥422个	数量指标	水质检测个数	≥422个
		质量指标	水质检测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水质检测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水质检测时间	2026年5月至2026年11月	时效指标	水质检测时间	2026年5月至2026年11月
		成本指标	每个水质检测报告成本	≤1184元	成本指标	每个水质检测报告成本	≤118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0403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资源管理费、政府统一服务(企业承诺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泽州县社会经济发展规划，摸清泽州县水资源总量及构成，提升水资源配置能力和水资源集约利用能力，做好河湖生态流量保障和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利用“智慧水利”实现水资源管理的精细化，并全面提升对违法违规取水用的执法监管效能，探索用水权初始分配，推进灌区用水权交易，严格水资源总量和强度双控指标，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做好水资源管理。一、水资源管理及保护：1.取水许可管理（地下水动态监测、用水统计、雨量监测、关井压采、地下水保护）13万元；二、水法宣传、水政执法（发放传单、宣传用品，挂图，张贴标语，执法人员培训，执法经费）12万元；三、包干经费（办公费、差旅费、车聘费、会议费等）15万元，四、在线计量安装10万元，共50万元。					
立项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及《水资源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泽州县社会经济发展规划，摸清泽州县水资源总量及构成，提升水资源配置能力和水资源集约利用能力，做好河湖生态流量保障和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利用“智慧水利”实现水资源管理的精细化，并全面提升对违法违规取水用的执法监管效能，探索用水权初始分配，推进灌区用水权交易，严格水资源总量和强度双控指标，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做好水资源管理，申请水资源管理费是十分必要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管领导：常静，承办科室：水资源服务中心，由泽州县水利发展中心牵头，组织相关水资源管理、节约用水，水土保持、安全办、河长制、山洪防御、水利工程建设、农村饮水安全等部门开展系列宣传培训；由泽州县水行政执法大队进行全县水事纠纷调解，水事案件处罚，维持全县正常水事秩序。					
项目实施计划		统测并全年2次，常观井水位监测每月3次，全年不旱雨量站雨量监测；地下水保护、关井压采全年进行；每年3月1日进行水土保持宣传，3月22日世界水日、22日—28日进行中国水周水法宣传，4月进行河长制宣传，6月进行水旱灾害防御宣传，6月进行安全生产宣传，7月至9月进行防汛减灾、节水宣传。2026年12月底前全面完成水资源管理工作及经费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摸清泽州县水资源总量及构成，提升水资源配置能力和水资源集约利用能力，做好河湖生态流量保障和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利用“智慧水利”实现水资源管理的精细化，并全面提升对违法违规取水用的执法监管效能，探索用水权初始分配，推进灌区用水权交易，严格水资源总量和强度双控指标，严把三条红线，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			摸清泽州县水资源总量及构成，提升水资源配置能力和水资源集约利用能力，做好河湖生态流量保障和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利用“智慧水利”实现水资源管理的精细化，并全面提升对违法违规取水用的执法监管效能，探索用水权初始分配，推进灌区用水权交易，严格水资源总量和强度双控指标，严把三条红线，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宣传项目	7项	数量指标	全年宣传项目	7项
			常观井水位监测每月次数	每月3次		常观井水位监测每月次数	每月3次
			全年统测井次数	每年2次		全年统测井次数	每年2次
		质量指标	宣传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宣传覆盖率	100%
			监测达标率	100%		监测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防汛减灾、节水宣传时间	7月至9月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宣传时间	6月
			安全生产宣传时间	6月		防汛减灾、节水宣传时间	7月至9月
			水旱灾害防御宣传时间	5月		水旱灾害防御宣传时间	5月
			河长制宣传时间	4月		河长制宣传时间	4月
			中国水周水法宣传时间	22日—28日		中国水周水法宣传时间	22日—28日
			世界水日时间	3月22日		世界水日时间	3月22日
			水土保持宣传时间	每年3月1日		水土保持宣传时间	每年3月1日
		成本指标	取水许可管理	≤13万元	成本指标	水法宣传、水政执法	≤12万元
			水法宣传、水政执法	≤12万元		包干经费	≤15万元
			包干经费	≤15万元		在线计量安装	≤10万元
			在线计量安装	≤10万元		取水许可管理	≤1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维持全县正常水事秩序	维持	社会效益	维持全县正常水事秩序	维持
		生态效益	有效缓解泽州县水资源供需矛盾	有效缓解	生态效益	促进区域水生态环境改善	促进
			促进区域水生态环境改善	促进		有效缓解泽州县水资源供需矛盾	有效缓解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1240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小水库管理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9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80,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水利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关于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水建管〔2013〕169号）和《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泽州县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综合改革实施方案意见的通知》（泽政办发〔2014〕48号）文件精神，为加强全县水库河道的管护经营研究，决定成立长河水库事务中心、丹河水库事务中心。长河水库事务中心设管理人员14名，落实经费67.8万元，主要负责长河流域长河水库、长坡水库、沙沟水库、刘村水库、疙瘩水库、寺河水库六座小（1）型水库和万里水库、广能水库、上掌水库、彭沟水库、谷坊沟水库、冶底水库六座小（2）型水库，以及长河22公里的主河道的日常管护，丹河水库事务中心管理人员8名，落实经费30.2万元，主要负责丹河流域宋村水库、三耳东水库两座小（1）型水库和大阳水库、大南沟水库、西张村水库、蔡河水库四座，小二型水库以及丹河30公里的主河道的日常管护，及各水库的维修养护，安全监测，保证各水库的正常运行，优化周围生态环境，保障周围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					
立项依据		根据水利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关于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水建管〔2013〕169号）和《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泽州县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综合改革实施方案意见的通知》（泽政办发〔2014〕48号）的文件精神，为加强全县水库河道的管护经营研究，决定成立长河水库事务中心、丹河水库事务中心。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加强全县水库、河道的管护，经研究决定，成立长河水库事务中心、丹河水库事务中心，对全县列入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范围的八座小（1）型水库，十座小（2）型水库，以及长河22公里的主河道，丹河30公里的主河道及其地方工程进行管护及安全监测，保证各水库的正常运行，优化周围生态环境，保障周围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管领导：刘勇，承办科室：水旱灾害卫防中心，制定水库河道防汛抢险应急预案、技术资料档案管理等各项管护制度及水库河道工程巡视检查养护维修，每年汛后对水库管理范围内的各种设施进行年度检测并编制检测报告，对水库各工程设施的安全状况和功能运行进行评估及维修，养护和更新，对工程安全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落实巡查和登记报告制度，对水库、河道运行过程中发生的安全隐患及突发事件及时上报并编制除险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实施时间为全年开展，主要为完成两条主河道及各水库的日常管护、巡查并登记以及每天雨晴上报，每年汛后对水库管理范围内的各种设施进行年度检测并编制检测报告，对水库各工程设施的安全状况和功能运行进行评估及维修，养护和更新，对工程安全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落实巡查和登记报告制度，对水库、河道运行过程中发生的安全隐患及突发事件及时上报并编制除险方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项目实施时间为全年性，主要完成1、制定水库河道防汛抢险应急预案、技术资料档案管理等各项管护制度2、水库河道工程巡视检查养护维修，3、每年汛后对水库管理范围内的各种设施进行年度检测并编制检测报告，对水库设施的安全状况和功能运行进行评估及维修，养护和更新，4、对水库管理范围内的各种设施安全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落实巡查和登记报告制度，5、对水库、河道运行过程中发生的安全隐患及突发事件及时上报并编制除险方案，6、每月底及时发放工资，保证各水库的正常运行，优化周围生态环境，保障周围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丹河的主河道	30公里	数量指标	小（1）型水库	8座
			管理人员	22名		小（2）型水库	10座
			长河的主河道	22公里		丹河的主河道	22公里
			小（2）型水库	10座		丹河的主河道	30公里
		小（1）型水库	8座	管理人员		22名	
		质量指标	日常维护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维护达标率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长河水库事务中心	≤67.8万元	成本指标	丹河水库事务中心	≤30.2万元	
		丹河水库事务中心	≤30.2万元		长河水库事务中心	≤67.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周围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周围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	优化周围环境	优化	生态效益	优化周围环境	优化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2222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巡河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2,000	年度资金总额：	43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級财政资金	0	省級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3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加强巡河员管理，进一步规范全县基层河长制的巡查工作，有效落实基层河长履职尽责，健全河流村级监管体系，每条河流流经的每个村段要设置巡河员，其中沁河、丹河、东大河等六条河流设有巡河员106名，按人均300元/月发放，县级配套资金缺口19.08万元；太阳、巴公河、北石店等6条县级河流，设巡河员67名，按人均300元/月发放，资金缺口24.12万元，以上设置县级河长的12条河流巡河经费共计43.2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河长制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晋城市河湖长制工作要点的通知》晋市河办【2021】15号和《泽州县水务局关于解决县级以上河流巡河员经费的请示》泽水发【2021】16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河湖长制体系建设，提升河湖长履职能力，强化河湖长制监督检查，保障了本年度的《河长制》水生态修复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管领导：刘勇，承办科室：水旱防御中心，河长制事务中心牵头组织，各镇人民政府负责巡河员的日常管理工 作，根据《泽州县巡河员管理办法》和《泽州县巡河员考核办法》严格人员管理和经费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5月底前向各镇下达巡河员经费，各镇巡河员按时序进度完成巡河任务，镇政府以实际巡河情况向巡河员发放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2条县级以上河流配备173名巡河员，加强河道管理，进一步规范全县基层河长制的巡查工作，健全河流村级监管体系，切实推进全县河长制管理工作，实现对河道问题的“早发现、早处理、早解决”。		12条县级以上河流配备173名巡河员，加强河道管理，进一步规范全县基层河长制的巡查工作，健全河流村级监管体系，切实推进全县河长制管理工作，实现对河道问题的“早发现、早处理、早解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沁河、丹河、东大河等六条河流设置巡河员	≤106名	数量指标	沁河、丹河、东大河等六条河流设置巡河员	≤106名
			太阳、巴公河、北石店等6条县级河流，设巡河员	≤67名		数量指标	太阳、巴公河、北石店等6条县级河流，设巡河员
		质量指标	巡河经费发放达标率	90%	质量指标	巡河经费发放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5月底前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5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名人员补助标准	3000元/人/月	成本指标	每名人员补助标准	30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改善河湖生态质量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河湖生态质量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035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528		年度资金总额：	18,52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8,52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52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2名符合发放遗属补助申请条件的遗属，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低保的80%按月发放遗属补助632元/月，其中1名已故职工在职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冬季取暖费3360元，费用总计18528元。				
立项依据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待遇统筹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6〕82号）文件第二项“关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统筹项目”第（三）条规定“政府特殊津贴、取暖补贴、丧葬抚恤金、一次性抚恤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等项目以及其他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提高的标准不准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统筹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遗属提供生活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单位工作人员发放前核实遗属人员信息后进行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年底一次性发放遗属补助和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工作安排，及时完成遗属补助发放，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根据工作安排，及时完成遗属补助发放，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2人
			取暖费发放人员	1人		取暖费发放人员	1人
		质量指标	遗属人员身份信息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遗属人员身份信息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间	2026年底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间	2026年底
			取暖费发放时间	2026年底		取暖费发放时间	2026年底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632元/人/月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632元/人/月
			取暖费发放标准	3360元/人/年		取暖费发放标准	336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1131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淤地坝看养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水保【2019】109号要求，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针对淤地坝工程的关键部位和运行管理中心薄弱环节，切实做好工程汛前安全隐患排查，汛后水毁工程修复和维修养护等日常管理工作，消除安全隐患。淤地坝工程修复等日常维护和运行管理经费纳入当地财政预算，特别要落实好巡查责任人的报酬，确保工程巡查责任真正落实到位。管护淤地坝数量4座，日常运行维修管护，巡查责任人报酬“一坝一人”，土坝≤14000元/座，石坝≤3000元/座，责任牌更换4块。”					
立项依据			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黄土高原地区淤地坝工程安全运用管理的意见》水保【2019】109号，实行“一坝一人”，落实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淤地坝运行安全与下游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密切相关，切实做好淤地坝汛前安全隐患排查，汛后水毁修复，以及维修养护等日常管理工作，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淤地坝下游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管领导：宋军素，承办科室：水保股，专项资金制度：《晋城市水务局财政水利专项资金运行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晋市水【2020】128号”根据本单位的财务制度合理支出和使用该项经费，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按照财务流程支付相关费用。淤地坝所在乡（镇）人民政府是淤地坝安全管护责任主体，淤地坝看养护经费由各淤地坝所在乡（镇）人民政府负责落实巡查责任人，汛期雨情险情监测上报，并对淤地坝进行日常运行维修养护，组织人员、机械对威胁淤地坝安全的坝坡排水沟毁坏、坝坡冲沟、沉降、裂缝进行及时处理，确保淤地坝运行安全。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对淤地坝进行日常维护，汛期前，完成隐患排查并完成处理，汛期中及时处理出现的险情，汛期后对大的汛期中无法施工工程进行修复。2026年6月份前对于“三责任人”变动的及时更换责任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泽州县4座淤地坝坝体完整，放水建筑物卧管、涵洞畅通，上坝道路畅通，责任牌完整清晰，全部安全运行。				泽州县4座淤地坝坝体完整，放水建筑物卧管、涵洞畅通，上坝道路畅通，责任牌完整清晰，全部安全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淤地坝数量	4座	数量指标	管护淤地坝数量	4座	
			维修养护数量	4座		维修养护数量	4座	
			责任牌制作数量	4个		责任牌制作数量	4个	
		质量指标	责任牌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责任牌合格率	100%	
			维修养护合格率	100%		管护达标率	100%	
			管护达标率	100%		维修养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责任牌制作完成时间	2026年6月份前	时效指标	淤地坝管护时间	全年	
			维修养护时间	全年		责任牌制作完成时间	2026年6月份前	
			淤地坝管护时间	全年		维修养护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浆砌石坝看养护经费	≤3000元/座		成本指标	浆砌石坝看养护经费	≤3000元/座	
			土坝看养护经费	≤14000元/座			土坝看养护经费	≤14000元/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下游耕地稳产	保障	经济效益	保障下游耕地稳产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淤地坝下游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淤地坝下游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	有效增加地下水蓄积量	有效增加	生态效益	有效增加地下水蓄积量	有效增加	
		可持续影响	保障淤地坝运行安全，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保障淤地坝运行安全，保障社会经济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淤地坝巡查责任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淤地坝巡查责任人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2144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驻村工作队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5-泽州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水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保障工作队、第一书记基本工作需求，根据泽乡办发【2021】12号 关于申请驻村工作队专项工作经费的请示，特申请办公经费15000元。主要用于：1.购买日常办公用品和设施，改善工作队以及所驻村委的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提升群众满意度。2.大力宣传各级领导到村调研情况和解决实际问题情况，以及工作队的日常工作情况。3.为脱贫户制作工作队帮销农产品的商标和宣传，提升农产品知名度，多渠道为脱贫户帮销农产品，使脱贫户收入进一步提升。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请示公文处理卡 泽乡办发【2021】12号 关于申请驻村工作队专项工作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保障工作队、第一书记基本工作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管领导：郎继东，承办科室：驻村工作队，根据晋城市干部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晋城市重点乡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管理考核办法》和县委组织部、县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泽州县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要求，为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保障工作队、第一书记基本工作需求，激发驻村干部第一书记工作热情，激励担当作为，根据工作实际情况进行统筹实施，接受上级财政部门、上级审计部门、上级纪检部门的监督，由县下乡办负责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本单位的财务制度合理支出和使用该项经费，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按照财务流程支付相关费用。按月支付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了工作队以及所驻村委的办公条件，提高了工作效率，提升群众满意度；通过宣传各级领导到村调研情况和解决实际问题情况，让群众直观的了解到乡村振兴带来的变化，进一步提升群众认可度；为脱贫户农产品注册商标，提升了农产品知名度，多渠道为脱贫户帮销农产品，使脱贫户收入进一步提升。			改善了工作队以及所驻村委的办公条件，提高了工作效率，提升群众满意度；通过宣传各级领导到村调研情况和解决实际问题情况，让群众直观的了解到乡村振兴带来的变化，进一步提升群众认可度；为脱贫户农产品注册商标，提升了农产品知名度，多渠道为脱贫户帮销农产品，使脱贫户收入进一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人数	3个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人数	3个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日常工作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日常工作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展驻村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开展驻村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金额	≤15000元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金额	≤1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农产品知名度，有效解决农产品销售渠道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农产品知名度，有效解决农产品销售渠道	提升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巩固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巩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1311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水务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水务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888.5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水务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水务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严格执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3】 43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晋财综【2023】 47号）文件要求，本单位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无预算支出。

（二）其他

本单位严格按照《泽州县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预算执行、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等要求，切实提高预算公开及时性、准确性。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